

農 業 部 書 函

地址：100212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鄭育光
電話：(02)23835816
傳真：(02)23327537
電子信箱：yukuang@msl.f.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農漁字第1121327757C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、令(稿)odf檔、法規命令條文odf檔、提要表odf檔、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pdf檔 (1121327757-令.pdf、1121327757-令.odt、1121327757-修正條文.odt、1121327757-提要表.odt、1121327757-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.pdf)

主旨：「鯖鮪漁業管理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10月27日以農漁字第1121327757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、令稿及法規命令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併附法規及行政規則刊登行政院公報資料提要表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請刊登公報)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各縣市政府、各區漁會、本部水產試驗所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(李國添講座教授)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(呂學榮教授)、台灣鯖鮪漁業協會、宜蘭縣鯖鮪產銷協會、台灣海龍王愛地球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、台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制處、本部漁業署(秘書室專責人員、沿近海漁業組)
(均含附件)

